

三人合伙开公司协议书（资金 + 技术合作模式）

甲方（合伙人一）: _____; 身份证号: _____; 联系电话: _____

乙方（合伙人二）: _____; 身份证号: _____; 联系电话: _____

丙方（合伙人三）: _____; 身份证号: _____; 联系电话: _____

第一条 合伙宗旨与依据

合伙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本着自愿、公平对等、诚实守信的合作原则，通过合作三方友好协商一致，达成如下协议：利用甲方资金优势及乙、丙方技术优势，共同经营，实现共享收益、共担风险，推动合伙项目可持续发展。

第二条 合伙项目基本信息

1. 项目名称: _____

2. 经营地址: _____

3. 经营范围: _____

第三条 出资方式、数额及缴付要求

出资额及占比

合伙人	出资方式	作价金额 (人民币)	占股权比例	缴付要求
甲方	现金	_____元	_____%	本协议签订后_____日内足额存入指定账户
乙方	技术	经三方协商作价 _____元	_____%	本协议签订后_____日内完成技术交付
丙方	技术	经三方协商作价 _____元	_____%	本协议签订后_____日内完成技术交底

第四条 利润分配与亏损分担

合伙各方共同经营、共同劳动，共担风险，共负盈亏。

1. **盈余分配：**盈余分配：除去经营成本、房租、日常开支、工资、奖金、需缴纳的税费等的收入为净利润，即合伙创收盈余，按照以下分配顺序进行：

- 1) **预留持续发展资金：**为了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，所得利润应当预留一部分作为后续发展资金，所留比例经股东讨论决定，由负责人按计划支配。
- 2) **返还现金出资：**鉴于合伙公司为甲方单方出资投资的，上述合伙项目所得收益除预留公司发展资金及合伙人工资外，每期分配将优先返还甲方现金出资，还清为止。
- 3) **工资分配：**如有合伙人在公司任全职，应予开工资，具体细节由股东讨论决定，由负责人执行发放。

4) **股红分配:** 随着合伙经营的深入, 所得利润刨除预留持续发展资金用途外, 合伙人共同商议股红发放额度。按占股比例合理分配, 由负责人签字执行, 每半年一次, 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加。

2. **债务承担:** 合伙债务先由合伙公司财产偿还, 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, 以各合伙人的出资总金额为据, 按比例承担。

3. 合伙公司的利益分配、亏损和债务承担, 如另有变动的, 其具体方案由全体合伙人协商决定。

第五条 入伙、退伙, 出资的转让

1. **入伙:** ①新合伙人入伙, 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; ②新合伙人须承认并签署本合伙协议; ③除入伙协议另有约定外, 新合伙人按出资比例承担相等义务, 享有同等权利;

2. **退伙:** 鉴于乙方和丙方属于技术入股, 不得单方决定退出, 如强制退出的, 将按自愿放弃股份处理, 公司解散例外。如果经营后期需要追加资金的, 自愿追加, 股份份额按比例增加。

3. 退伙方式

1) 自愿退伙。在经营期限内,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, 合伙人可以退伙:

①合伙人自己申请, 部分或者全额撤资;

②经全体合伙人书面同意退伙;

③发生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公司的法定事由。

合伙人擅自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, 应当赔偿其他合伙人的全部损失。

2) 当然退伙。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 当然退伙:

①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; 股份由法定继承人依法继承, 继承人不愿继续的, 经合法手续后自愿申请退出;

②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;

③个人丧失偿债能力; 扣除已投入的资金债务还未偿清, 而个人又失去偿债能力;

④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伙公司中的全部财产份额。

以上情形的退伙以实际发生之日为退伙生效日。

3) 除名退伙。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 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, 可以决议将其除名:

①未履行出资义务;

②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;

③执行合伙公司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;

④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。

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。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, 除名生效, 被除名人退伙。被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, 可以在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, 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4. 有合伙人退出后, 不得参与无形资产的分配, 包括商标, 客户资源; 不得要求改公司或者商标名。

合伙人退伙后, 其他合伙人与该退伙人按退伙时的合伙公司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。

5. 出资的转让

允许合伙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。在同等条件下, 其他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。如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, 第三人应按新入伙对待, 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。合伙人以外的第三

人受让合伙公司财产份额的，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合伙公司的合伙人。

第六条 合伙负责人及其它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。

1. 合伙期间，甲乙丙三方共同负责公司经营及管理，其中股东甲方担任公司负责人职务，主要负责公司整体规划和指导、运营及管理、财务管理等相关事务，股东乙方和丙方担任公司____职务，主要负责教学方面工作，并协助配合甲方经营及管理，除甲乙丙三方外，三方其他亲属、朋友等第三方均不得参与公司经营及管理，合伙人共同商议决定合伙公司的重大事项，如有以下重大难题和关系公司合伙人利益的重大事项，需三方合伙人同意后方可执行，如有争议的，以负责人意见为准。

- 1) 合伙公司的业务费用支出超____元。如：业务招待费、业务拓展费等费用。
 - 2) 重大的促销活动；
 - 3) 提名合伙公司事务执行人；
 - 4) 增加，降低公司经营目标，调整、转换经营公司，扩大业务类型；
 - 5) 调整合伙人利润分配比例和所占财产份额。
 - 6) 决定合伙公司的物价和工资、奖金、福利制度。
2. 合伙人共同享有人事聘用决定权利，共同选择聘用财务、出纳等相关人员，避免任人唯亲，采用公平、公证原则选用人才。

第七条 合伙公司规章制度

1. 为了大家在建立在同一个信任基础上，~~避免出现~~“捞外快、接私活”。
2. 在公司现有基础上开发出新的盈利项目，团队会酌情给予适当奖励。
3. 报销范围：酌情而定。非业务性预支款项不得提前预支，都要由个人垫付事后拿凭证报销。
4. 不得已合伙公司的名义，在社会中募集资金，对于公司借贷、债务方面必须进过合伙人会议进行讨论、投票再做决定。
5. 不得已合伙公司的名义做出损害公司口碑及形象的行为。
6. 所有合伙人现阶段都要明确一个原则，公司利益最大化为原则，对于壮大公司发展资金应保持一致的思想。
7. 所有合伙人必须本着团队共进退的前提，为公司做事、为公司解决困难。不能临阵退缩，不能懒惰而懈怠工作。
8. 各个合伙人在进行投票、讨论等情况，必须保持严谨、公正态度，不能参带个人情感因素。
9. 合伙人之间发生纠葛，其他合伙人要理性对待，协助解决问题。在保持团队稳定和整合性为前提，解决问题，必要时可以进行合伙人投票解决问题。
10. 今后公司扩大，投资人进入后，对于解决问题、投票、公司的发展原则、战略方针、重要决策等都要秉着公正、严谨、公平的态度与投资人共处，以公司稳定发展为前提，保证团队及公司的稳定性。
11. 各个合伙人，必须达成一致，设定固定日期组织合伙人会议，共同讨论公司财务情况和公司运营、业务情况等。

12. 合伙人共同商议合伙事宜，议事规则以少数服从多数（投票）原则处理，并遵循本协议约定一票否决机制。

第八条 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

1. 合伙人的权利：

- ① 合伙事务的决定权、监督权和具体的经营活动由合伙人共同决定，无论出资多少，每个人都有表决权，重大事项应由占出资比例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伙人同意方可执行；
- ② 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；
- ③ 合伙人分配合伙利益应以出资额比例或者按协议的约定进行，合伙经营积累的财产归合伙人共有；
- ④ 合伙人有退伙的权利。

2. 合伙人的义务：

- ① 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伙财产的统一；
- ② 分担合伙的经营损失的债务；
- ③ 为合伙债务承担连带责任。

第九条 禁止行为

- 1. 经全体合伙人同意，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；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全体合伙人，造成的损失由该合伙人个人全额进行赔偿；
- 2. 禁止合伙人参与经营与本合伙项目相似或有竞争的业务；
- 3. 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外，合伙人不得同本合伙公司进行交易；
- 4. 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公司利益的活动。

第十条 合伙营业的继续

- 1. 在退伙的情况下，其余合伙人有权继续以原公司名称继续经营原公司业务，也可以选择、吸收新的合伙人入伙经营；
- 2. 在合伙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情况下，依死亡合伙人的继承人的选择，既可以退继承人应继承的财产份额，继续经营；也可依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，接纳该继承人为新的合伙人继续经营。

第十一条 合伙的终止和清算

1. 合伙因下列情形解散：

- ① 合伙期限届满；
- ② 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；
- ③ 已不具备法定合伙人数；
- ④ 合伙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；
- ⑤ 被依法撤销；
- ⑥ 出现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公司解散的其他原因。

2. 合伙的清算：

客服微信：xbt648

- ① 合伙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，并通知债权人；
- ② 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，自合伙公司解散后 15 日内指定合伙人或委托律师、会计师等第三人，担任清算人。15 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，合伙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。
- ③ 合伙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后，按下列顺序清偿：合伙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；合伙所欠税款；合伙的债务；合伙人现金出资。
- ④ 清偿后如有剩余，按股份比例享有分配权利。

⑤ 清算时合伙有亏损，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，依本协议盈余分配的办法办理。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，合伙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，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，有权向其他合伙人追偿。

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

- 1. 伙人未按期缴纳或未缴足出资的，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的损失；
- 2. 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，如果其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，可按退伙处理，转让的合伙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；
- 3. 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公司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，其行为无效，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，该合伙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；
- 4. 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因违反《合伙企业》而导致合伙公司解散的，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；
- 5. 合伙人违反本协议规定，应按其他合伙人实际损失进行全额赔偿，对劝阻不听者，可由其他合伙人集体决定除名。

第十三条 法人责任跟义务，以及风险规避

- 1. 法人由全体合伙人经友好协商决定，由所有合伙人共同讨论更换。
- 2. 法人责任和义务。
 - ① 法人承担所有企业规定的法人责任。按时申报各项税收，如发生迟报漏报的过失应当两个小时之内告知所有合伙人，共商对策。
 - ② 法人承担公司成立初期公司注册，以及其他要求的法人亲自到场的活动
 - ③ 保护好营业执照，公章不丢失，被盗用。如发生丢失的，应当两个小时内通过有效方式向所有合伙人说明，共商对策。

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

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，合伙人之间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，可向签署地管辖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十五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应由合伙人集体讨论补充或修改。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以附件的方式存在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第十六条 其他

- 1. 本协议确定合伙经营公司，对外为个体工商户承担民事责任，对内则依据本协议确定各合伙人的责

任、权利和义务。

2.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，合伙人各执一份，经过合伙人签名后生效。

(以下为签署页，无正文)

甲方 (签字 / 按手印): _____

签订日期: ____年____月____日

乙方 (签字 / 按手印): _____

签订日期: ____年____月____日

丙方 (签字 / 按手印): _____

签订日期: ____年____月____日

点击下载获取无水印可编辑文本